

泉州市泉港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泉港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召开泉港区 自来水价格调整听证会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和《福建省定价听证目录》的有关规定，区发改局决定召开调整泉港区自来水价格听证会。现将听证会召开时间、地点及方案要点等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听证会时间

2020年12月25日下午3:00

二、听证会地点

泉港区行政管理中心三楼会议室

三、听证方案要点

(一) 调价原则。根据国家发改委《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范》第六条“网络型自然垄断环节价格，按照‘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的原则制定”。

(二) 调价理由。供水企业经营成本逐年递增，亏损逐年加大。现行价格为2011年核定，当时供水成本为1.57

元/立方米，而现行供水成本在没有考虑第二水厂固定资产的情况下，供水成本已经达到 1.85 元/立方米。

(三) 调价方案

居民用水一级用水量价格由 1.50 元/立方米调至 1.80 元/立方米。

二级水量价格由 2.25 元/立方米调整到 2.7 元/立方米。

三级水量价格由 3 元/立方米调整到 5.4 元/立方米。

2. 对不具备实行“阶梯式”计量水价条件的居民用户按一档水价标准执行。

四、听证人名单

陈阿芳、温龙泉、孙琼瑜

五、听证会参加人名单

类别	姓名	单位
消费者	占煌华	自由职业
	钟胜昌	福建广电网络泉港分公司
	庄梅芬	经商
	林小花	自由职业
	郭小贞	南埔中心卫生院
	张一波	自由职业
	林丽红	自由职业
	庄夏虹	自由职业

经营者	陈炯棱	泉港水利水务公司
	郑佳峰	泉港水利水务公司
政府有关部门	郭小伟	区民政局
	庄莲莲	区城管局
	连毅伟	区农水局
	张轶楠	区财政局
	姚雅真	区市场监管局（区消费者协会）

泉港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0年12月10日



